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9月19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聯絡人：行政執行官邱俊諭

連絡電話：03-834-8516

0918 花東致災性強震 花蓮分署苦民所苦寬緩執行

昨日(111年9月18日)臺東地區發生規模6.8強烈地震，全台有感，目前已知造成民宅及校舍倒塌、車站軌道毀損、公路橋樑中斷、山區多處落石等災情，諸多民眾生命、身體及財產遭受極大威脅與損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為體恤轄區受災戶，即日起針對受災地區義務人採行各項寬緩執行措施。

花蓮分署表示，強烈地震襲擊花東地區，傳出多棟民宅倒塌及多人傷亡，災後餘震不斷，許多民眾歷經一場驚魂。正值各界投入救災復原之際，花蓮分署即日起針對花蓮及臺東受災地區義務人於本月底前全面暫緩執行，內容包括傳繳、扣押命令、現場執行、現場查封等各項強制執行措施。如義務人因本次災情造成經濟困難，無法一次繳清欠款者，可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或災損狀況照片申請分期繳納，花蓮分署將從寬受理。如已辦理分期繳納之受災義務人，亦得檢具證明文件或照片申請延長分期繳納期數。此外，災區內義務人如已收到花蓮分署傳繳通知或執行命令，亦可提出相關證明文件或照片聯繫該分署承辦人，或利用花蓮分署官方網站首頁「線上申請」專區

(<https://www.hly.moj.gov.tw/259994/676686/676687/>)申請分期繳納或改期報到，花蓮分署將盡全力協助義務人度過難關。有任何問題，均可向該分署電話洽詢03-8348516。